

证券代码：839392

证券简称：鹏程新材

主办券商：华创证券

哈尔滨鹏程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离职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离职董监高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基本情况

本公司分管（销售）的副总经理任峰先生因个人原因，自2023年8月10日起不再担任分管（销售）的副总经理。上述离职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离职后不再担任公司其它职务。

（二）离职原因

任峰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(销售)副总经理职务。

二、上述人员的离职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（一）本次离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。

（二）对公司生产、经营上的影响

任峰先生的离职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。(销售)副总经理职务由总经理王晓明先生代理，公司董事会对任峰先生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！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任峰先生的离职报告》

哈尔滨鹏程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8月10日